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PROPERTIES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6)

有關

(1)有效接納供股股份之結果及 (2)補償安排項下未獲認購供股股份 及除外股東未售供股股份數目之公告

茲提述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二日之章程(「**章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七日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以非包銷基準按每股股份0.47港元之認購價及按於記錄日期每持一(1)股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的基準對供股股份進行供股。於記錄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33,583,303股，且根據供股可予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為133,583,303股。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有效申請及接納供股股份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即接納供股股份及繳付股款之截止時間)，本公司已收到合共30份根據暫定配額通知書提呈之有效申請及接納，涉及合共14,502,154股供股股份，佔供股項下可供認購供股股份總數的約10.86%。供股將不會產生供股股份的零碎配額。根據認購結果，供股中有119,081,149股供股股份未獲認購，約佔供股項下可供認購供股股份總數的89.14%。

* 僅供識別

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及除外股東未售供股股份數目

於記錄日期，概無除外股東，而除外股東未售供股股份數目為零。根據上述申請及接納之結果，補償安排項下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及除外股東未售供股股份總數應為119,081,149股，該等股份將由配售代理根據配售協議竭盡所能配售予獨立承配人。根據配售協議，預計配售代理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五日(星期一)開始配售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及除外股東未售供股股份(「配售」)，並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星期一)下午五時正前結束。有關供股結果(包括配售結果)之公告預計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二)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發。

買賣股份的風險警告

股東及投資者務請注意，在供股及配售成為無條件的截止時間(現時預期均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星期一))或之前發生若干事件(誠如有關供股之章程「董事會函件」中「供股的條件」一節所訂明者及誠如有關配售之章程「董事會函件」中「配售協議」一節項下「先決條件」所訂明者)的情況下，供股及配售將不會進行。倘任何供股及／或配售條件未能於供股及／或配售成為無條件的截止時間(現時預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星期一))或之前獲達成或(如適用)豁免，供股及／或配售將不會進行。

不論暫定配發供股股份之接納程度如何，供股將按非包銷基準進行，且並未就進行供股而設定供股最低集資金額。本公司將不會發行任何補償安排項下仍未配售的未獲認購供股股份或除外股東未售供股股份，而供股規模將相應縮減。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直至供股及配售成為無條件的截止時間買賣股份的任何股東或投資者，將相應承擔供股及配售可能不會成為無條件及可能不會進行的風險。建議擬進行股份買賣的任何股東或投資者應諮詢其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韓衛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韓衛先生、區達安先生及王林博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鄧耀基先生、曹潔敏女士及梁國杰*先生。

* 僅供識別